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保荐机构”）作为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为特”、“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阿为特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2023 年 9 月 1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41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同意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函》（北证函〔2023〕487 号）批准，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方式发行股票 1,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6.3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3,140,000.00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2,221,076.90 元（不含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0,918,923.10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年扩产 150 万件精密零部件智能制造生产线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

了审验，并分别出具了中汇会验(2023)9487号的《验资报告》和中汇会验(2023)9984号的《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募集资金以往年度已使用金额 0.00 元，本报告期使用金额 62.93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6,212.94 万元。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账户初始金额【注】	66,780,000.00
加：利息收入	112,895.24
减：支付发行费用	4,133,866.04
减：银行手续费	300.00
减：年扩产 150 万件精密零部件智能制造生产线项目支出	629,3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62,129,429.20

注：募集资金账户初始金额是公司未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募集资金金额 57,240,000.00 元和公司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募集资金金额 9,540,000.00 元的合计数

(三) 公司募集资金各银行存放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各银行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类别	账户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	310066603013007486844	募集资金专户	10,758,440.31	【注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512905593010860	募集资金专户	51,370,988.89	【注 2】
合计			62,129,429.20	-

注 1：包含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727,210.85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完成该部分募集资金置换。

注 2：包含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5,547,7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完成该部分募集资金置换。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公司已对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制度，阿为特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阿为特及其常熟子公司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违反监管协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或挪用募集资金等问题。协议各方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协议约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3 年 12 月 13 日，阿为特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年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547,700.00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727,210.85 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关于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3）10156 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鉴证并出具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4]4222 号），认为：阿为特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阿为特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阿为特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规则制度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杏根 高嵩



附表 1: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091.8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扩产 150 万件精密零部件智能制造生产线项目	否	5,200.00	62.93	62.93	1.21	2025 年 11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891.89	-	-	-	2025 年 11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6,091.89	62.93	62.93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 如存在, 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 (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